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

贸中函字〔2013〕42号

关于请协助开展2014年广交会出口产品设计奖评选活动的函

各交易团(分团)、各进出口商会、外资协会:

为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推动我国外贸发展方式转变,在贵团/会的大力支持下,2013年广交会出口产品设计奖(CF奖)评选活动得以圆满顺利举办,最终有34家企业的37件产品从进入终评的212件产品中脱颖而出,分别获得金奖、银奖和CF奖。通过本次活动,参评企业及产品不仅获得了接受世界知名设计专家检验水平的机会,而且借助广交会平台有效扩大自身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其中部分参评产品还受到国际采购商评委的青睐,并籍此建立起与优质采购资源的合作渠道,营销效果明显。

为不断促进企业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广交会将于2014年继续举办CF奖评选活动。为确保评选活动顺利开展,特请贵团(会)协助将活动方案通知至每一家参展企业,并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具体方案请详见附件。

联系人：广交会工作部郭伟华、丁少丹

电 话：020-89138552、89138557

传 真：020-89138550 89138582

感谢大力支持，特此函致。

附件：2014年广交会出口产品设计奖评选活动组织方案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

2013年11月27日



2014 年广交会出口产品设计奖 评选活动组织方案

一、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一) 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以下简称 CFTC）

合作单位：中国工业设计协会（以下简称 CIDA）

支持单位：各进出口商会、外资协会

下设机构：CF 奖评选办公室、CF 奖评委委员会

(二) 职责分工

成立 CF 奖评选办公室，负责策划统筹和组织实施评选活动。办公室主任由 CFTC 王润生总裁担任，办公室副主任由 CFTC 徐兵副总裁担任。办公室成员包括 CFTC 有关部门负责人。

邀请 CIDA 作为合作单位，请其从专业角度参与活动方案、评审标准和细则的修订。各进出口商会、外资协会支持和参与评选工作。

CF 奖评委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评委会建立工作守则，规范评委的组织工作。评委会成员每年更新一次，由 CF 奖评选办公室选定一位具有较大影响力的设计界专家担任主席，并邀请境内外的采购商代表、参展企业代表、行业协会代表、专业设计师和设计专家学者等组成成员。评委会主席参与评委名单的确定，协助号召和组织评审会。

二、参评范围和奖项设置

(一) 参评范围

评选活动面向广交会出口展区参展企业的产品。参评范围包括 46 个出口展区，今后视运作情况再调整范围。

企业根据所在展区提交参评产品资料，按相关类别参评：

1. 电子电器类。包括家用电器、电子消费品、照明产品、电子电气产品、计算机及通讯产品等展区。

2. 建材五金工具类。包括五金、工具、建材、卫浴等展区。

3. 生活用品类。包括餐厨用具、日用陶瓷、家居用品、个人护理用具、浴室用品、地毯及挂毯、钟表眼镜、玩具、礼品及赠品、节日用品、办公文具等展区。

4. 家居园林类。包括家具、园林用品、工艺陶瓷、家居装饰品、玻璃工艺品、编织及藤铁工艺品等展区。

5. 健康休闲类。包括医药及保健品、医疗器械、体育及旅游休闲用品、自行车、鞋、箱包等展区。

6. 交通机械类。包括摩托车、汽车配件、车辆、小型机械、大型机械及设备、工程机械等展区。

7. 纺织服装类。包括男女装、童装、内衣、运动休闲服、裘革皮羽绒及制品、服装饰物及配件、家用纺织品、纺织原料面料等展区。

(二) 奖项设置

设奖项类别及数量上限为：

CF 至尊金奖 1 名

CF 金奖 20 名

CF 银奖 30 名

CF 奖 100 名

将按照进入终评的产品总数和类别分布，具体确定各类产品的奖项数量。

三、评选流程及时间安排

2014 年 CF 奖的评选流程及时间安排具体如下：

(一) 产品征集：2013 年 12 月 1 日—2014 年 5 月 10 日，参评企业通过广交会官方网站在线报名及上传产品资料。

(二) 资质审核：2014 年 5 月 10 日—5 月 20 日，由 CF 奖评选办公室负责按准入条件审核参评产品的资质。

(三) 初评：2014 年 5 月 26 日—6 月 6 日，CF 奖评选办公室邀请的广交会采购商代表、参展企业设计总监、商协会代表、PDC 设计师评委对产品进行网络初评。

(四) 初评结果公示：2014 年 6 月 12 日—6 月 25 日，通过初评的参评产品名单，在广交会网站进行为期半个月的公示。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协助对名单中的产品进行知识产权投诉方面的核查。

(五) 终评：通过公示的参评产品实物、展示图和视频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7 月 26 日运送至指定场地。2014 年 8 月 8 日，CF 奖评选办公室邀请境内外专家评委，召开评审会，研究获奖名单。

(六) 颁奖：2014 年 10 月 15 日，第 116 届广交会第一天举行颁奖仪式，揭晓评选结果，并启动 2015 年 CF 奖活动。

四、参评规则

(一) 参评条件

1. 参评企业必须于 2013-2014 年期间，在参评范围内的出口展区参展。
2. 参评企业从未被列入广交会涉嫌违规使用展位黑名单。
3. 参评产品不得存在任何知识产权纠纷或争议。

(二) 参评指引

1. 建议参评产品在绿色环保、智能化功能、整合设计、创造新商业机会等方面有创新或突破。
2. 参评产品须符合活动指定的产品类别，并于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5 月 5 日期间首次投放国内或国外市场。
3. 每家企业在每个展区最多可申请 5 件（套）产品，同一件参评产品只能由唯一一家参展企业申请参评。
4. 同一系列，或功能、外形、设计理念相似的产品应避免重复申请参评。
5. 参评企业签署自愿遵守参评规则的承诺书。
6. 2013 年 CF 奖获奖产品不可重复参评。

(三) 评选标准

创新性：产品设计概念新颖独特，引领产品发展趋势；有效使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提供创新解决方案，产品设计能针对国际区域市场消费者特点进行独特设计。

功能性：功能先进，结构合理，性能稳定；以人为本，考虑人机工程、交互关系，具备良好的舒适性和便捷性；实用性强，识别与操作使用简单高效，安全耐用。

品质：工艺品质精良，产品符合并达到国内外相关质量标准，适合批量生产制造。

美感性：外观造型设计美观，体现科技与艺术的结合；风格特色突出，色彩搭配和谐。

环保性：产品材质、设计理念符合绿色节能环保要求并适应可持续发展的趋势。

（四）评委构成

初评的评委由境外不同地域的大买家、广交会品牌企业的设计总监、商协会代表、参与广交会产品设计与贸易促进中心（简称 PDC）设计展示的境内外设计师，人数约 50 人，境内外比例约 1:1。

终评的评委由境内外设计界专家学者构成，人数约 10 人，境内外比例约 1:1。

评委名单由评委会主席参与制定，由 CF 奖评选办公室直接邀请。

（五）评选办法

初评：评委通过网络查看参评产品的图片、资料和信息，按照评审标准筛选入围产品。各展区的入围产品数量，参考该展区参评产品总数确定。

终评：评委对入围产品实物进行评选，并集中举行评审会议，获奖产品的分布不受展区入围产品数量限制。

五、获奖产品推介

获奖产品和企业可获得颁奖仪式、新闻发布、对外宣传等推介活动的奖励，并有机会参加 2015 年两届广交会期间在广交会设计廊的实物展示、在广交会和 PDC 官方网站在线

展示、被列入出版物和 PDC 海外展示等推介活动。具体推介项目由 PDC 负责统筹组织。

六、备注

(一) CF 奖评选活动不对参评企业收取费用。

(二) 企业参加 2014 年 CF 奖时间安排

时间	项目
2013 年 12 月 1 日 -2014 年 5 月 10 日	在线报名、填报产品信息
2014 年 6 月 12-25 日	上网查看初评结果公示
2014 年 6 月 26-7 月 26 日	收到通知, 寄送入围产品
2014 年 9 月 15-30 日	收到通知, 确定领奖事宜
2014 年 10 月 15 日	颁奖仪式
2014 年 10 月 16-31 日	后续推广项目和参评实物回运方式申报
2014 年 11 月 1 日起	收到通知, 确定参加后续推介项目

抄送: 中心(集团)领导, 董事会办公室、广交会工作部,
存档(2)。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董办 2013 年 11 月 27 日印发